

#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陕路发〔2015〕61号

---

## 关于米娜等两位同志具有高级会计师 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崔琦等6位同志具有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的通知》（陕交函〔2015〕506号），米娜、王萍两位同志具有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，任职资格时间从2015年1月25日算起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

2015年8月3日

---

抄送：公司领导，各部门，人力资源部（二），档（四）。

---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5年8月3日发

共印23份